公司代码：603226　　公司简称：菲林格尔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10 元（含税），合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21,035,016.0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73,455,208 股。（具体总股本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数据为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菲林格尔	60322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振伟	王晓峰
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 7001 号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 7001 号
电话	021-67192899	021-67192899
电子信箱	zqswb@vohringer.com	zqswb@vohringer.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木地板（主要为强化复合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全屋定制家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强化复合地板、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三层实木地板、纯实木地板以及全屋定制家居。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采用“订货生产方式（Make-to-Order）”生产。营销中心负责接收代理商订单信息，并经过沟通确认形成销售计划。制造中心根据销售计划，结合产能评估，制定生产和物料需求月度总计划和周计划，同时负责生产计划的安排和实施，并对计划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确保按照订单评审交期出货。研发中心根据制造中心下达的生产计划制定相应工艺标准和检验标准，并负责原辅料、半成品、产成品的检验工作。制造中心负责对各种设备进行产能规划和设备维护，同时根据生产计划编制采购计划，适时、适量地采购满足生产需求的物料。

销售模式上，地板产品采用的是代理商模式，公司主要对代理商进行管理，代理商负责对本代理区域的经销商进行管理，同时公司也会在价格管理、品牌授权管理、专卖店装修及运营管理和售后服务管理等方面对代理商和经销商专卖店进行统一管理。家居销售模式：城市代理制，以一个城市为单位进行代理商招募和管理，代理商负责所在城市的店面开设和运营，同时公司也会在价格管理、品牌授权管理、专卖店装修及运营管理和售后服务管理等方面对代理商进行统一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的行业发展情况说明：

1、公司所处的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 年修订），公司木地板产品属于（C20）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中的木片加工和人造板制造，家具产品属于（C2110）家具制造业中的木质家具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木地板产品属于（C20）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家具产品属于（C21）家具制造业。

2、行业情况说明

（1）木地板行业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我国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部分高端需求开始释放，消费者观念转变，对地板的健康环保、美化设计等方面的需求不断提升，促进了我国木地板行业的发展。据统计，2014-2019 年我国规模以上企业木地板销量持续增加。2019 年，我国规模以上企业木地板销量为 42,460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70%。【数据来源：中国林产工业协会地板专业委员会】HYPERLINK

（2）定制家居行业

目前国内定制家居市场仍处于发展阶段，许多三四五线的城市的精装修渗透率低，下沉市场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尽管国内新房市场红利衰退，但快速增长的存量房市场仍然是一片蓝海，存量房的翻新需求以及精装修渗透率的提高将成为推动定制家居市场维持快速增长的主要驱动力。

3、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专业从事强化复合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及全屋定制家居等产品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秉持品质为先的经营理念，在中国木地板中高端消费市场已形成良好品牌形象与较高市场美誉度。公司先后荣获中国质量检验协会评选的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全国质量检验先进企业称号；中国林产工业协会 30 周年颁发的突出贡献奖及创新奖；上海市区专利工作试点企业称号；获得 TUVRheinland 颁发的 SO9001：2015 和 ISO14001：2015 证书；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颁发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全国人造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颁发的全国人造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单位委员证书；2020 中国房地产供应链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10 强称号；2020 年上海市建材行业协会先进单位称号。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1,300,324,133.32	1,139,398,534.08	14.12	1,065,226,378.03
营业收入	601,600,887.35	796,602,163.90	-24.48	834,888,54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877,080.91	112,772,976.89	-46.02	98,817,27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294,529.56	96,261,739.83	-40.48	81,151,83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9,854,881.60	920,551,268.33	8.61	826,237,84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49,105.66	100,904,618.74	-39.70	128,597,981.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4	-46.30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4	-46.30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8	12.86	减少 6.48 个百分点	12.9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9,971,111.34	151,719,409.15	195,155,815.57	214,754,55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76,275.67	21,609,501.78	24,829,631.38	29,614,22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906,952.16	22,823,320.27	21,727,169.47	28,650,99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33,659.67	62,429,677.94	81,980,923.03	17,872,164.3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9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44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	17,136,600	61,076,600	29.04	0	无		境外法人
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12,852,450	45,807,450	21.78	0	无		境外法人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496,167	37,409,417	17.7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申茂仓储有限公司	1,285,245	4,580,745	2.1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多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71,037	3,817,287	1.8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刘敦银	453,180	1,615,180	0.77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秀山	1,309,000	1,309,000	0.62	0	无		境内自然人
虞美英	782,024	782,024	0.37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陶媛	218,400	778,400	0.37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聪	202,800	722,800	0.3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法人股东香港亚太、新发展集团、申茂仓储均系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多坤建筑系丁福如之子丁佳磊持股 67.06%的企业，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9,161,489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55%。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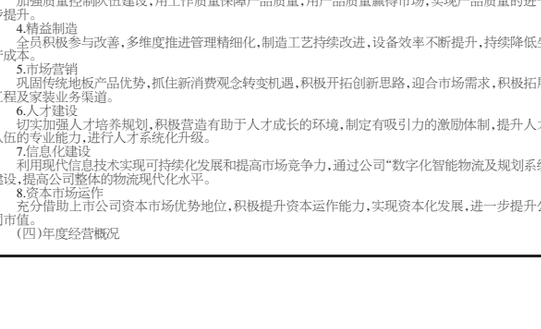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宏观及行业情况

当前世界正处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经济全球化动力在逐渐衰减，特别是在疫情过后，经济增长速度明显放缓，部分国家甚至采取极端的贸易保护措施，对全球供应链、产业链造成了重大的冲击。我国经济发展环境正面临着深刻复杂变化，世界经济环境不稳定持续增大，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国内经济仍面临较大的压力。

根据国家统计网站显示，2020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实现营业收入 8,208.9 亿元，同比下降 6.20%，实现利润总额 338.70 亿元，同比下降 8.80%；家具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 6,875.40 亿元，同比下降 6.00%，实现利润总额 417.70 亿元，同比下降 11.10%。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建筑及装潢材料类消费 1,749 亿元，同比下降 2.80%；家具类消费 1,598 亿元，同比下降 7.00%。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给整个家居建材行业带来了较大的增长压力。【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二）发展战略

公司在面临整个行业下滑的压力下，始终以“让菲林格尔成为真正的国际化家居品牌”的战略愿景为导向，秉承“不断为消费者提供优质健康的生活方式”的战略使命，努力实现业绩和市值双增长的战略目标。

1.一个中心两个基地，完善战略和产能布局

公司将形成一个研发中心和两大生产基地的产业布局，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加速产品升级，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2.推进品类经营专业化，实现公司集团化管理

通过组织内部能力的强化和外部市场需求的把握，有效的满足市场和目标客户群体的消费期望，加快推进品类经营专业化，实现公司集团化管理，提升品牌竞争力和品类竞争力。

（三）经营计划

1.市场推广

公司继续秉承“德国风范 环保典范”的品牌理念。全新演绎菲林格尔在产品设计、极致工艺以及环保控制等方面的“德国风范”，严谨的工业精神。不断创新与用户的交流和互动方式，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

2.持续研发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产品开发理念，秉承差异化产品战略，持续强化研发平台建设，增强公司研发管理水平。

3.质量管控

加强质量控制队伍建设，用工作质量保障产品质量，用产品质量赢得市场，实现产品质量的进一步提升。

4.精益制造

全员积极参与改善，多维度推进管理精细化，制造工艺持续改进，设备效率不断提升，持续降低生产成本。

5.市场营销

巩固传统地板产品优势，抓住新消费观念转变机遇，积极开拓创新思路，迎合市场需求，积极拓展工程及家装业务渠道。

6.人才建设

切实加强人才培养规划，积极营造有助于人才成长的环境，制定有吸引力的激励体制，提升人才队伍的专业能力，进行人才系统化升级。

7.信息化建设

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可持续化发展和提高市场竞争力，通过公司“数字化智能物流及规划系统建设，提高公司整体的物流现代化水平。

8.资本市场运作

充分借助上市公司资本市场优势地位，积极提升资本运作能力，实现资本化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值。

（四）年度经营概况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2 亿元，同比下降 24.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087.71 万元，同比下降 46.02%。

1、研发工作及质量管控

地板产品完成新产品研发、推广上市、开发完成共计 40 余款；授予实用新型/外观专利 10 个；家具产品完成近 10 套应用方案开发升级及开发上市；授权发明专利 2 个，实用新型专利 2 个。

持续提升管理者管理能力，强化员工品质意识，提高全员品质成本意识，年度内地板及家具产品良品率均高于年初既定目标。

2、生产制造及原料采购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高效生产计划管理、精细生产排程，提高设备利用率，控制能源消耗，实施能源数据监控分析，不仅有效控制制造成本，而且全年实现 0 重大安全事故、产品 100%交付率。

在保障供货的前提下，主辅材料选择与优质优价的供应商建立更紧密采购合作关系，降低采购成本；

3、市场及营销

（1）充分挖掘与拜仁足球俱乐部的合作关系价值，围绕拜仁 IP 及德甲赛事植入广告投放，以及通过新媒体程序网上直播，让更多人认识菲林格尔品牌，有效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

（2）完成专卖店设计 90 余家，验收 120 家；完成 4.0 升级版本标准店设计与研发，并在全国范围内完成 10 家标杆门店的设计与实施，2020 年度新装门店基本实现 4.0SI 店态 100%覆盖。

（3）传统零售渠道进行优化调整，东北大区新增 20 市级代理商已运营正常，完成河南区域扁平化及分仓工作，实现签约合作代理商 24 个，其他空白区域次换及新招代理商 14 个。

4、工程及家装业务

全国家装渠道网点拓展合作 2,300 余家，参与房产公司类战略类投标与入库资质审查 60 个，跟踪服务的意向工程订单约 220 万平米，其他直营工程约 35 万平米。经销商工程签约总量约 140 万平米。签约工程代理商共计 186 个。

5、制度建设及企业文化

公司继续加强制度建设，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强化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复盘工作制度效果明显，为培养团队的执行能力，发现工作中的问题，传承管理经验并总结教训及规律起到积极的作用。

公司重视人文关怀，倡导企业文化建设，努力创造员工美好生活。年内，开展多项员工文化工作，增强团队凝聚力和向心力，提升了员工归属感。“知行合一”读书会改变、辐射，影响了员工的阅读习惯，使更多人收获了一个崭新的自己，在喧嚣的世界中找到了“一片净土”，营造了读书的氛围。通过大家互动、交流，促进思想的碰撞，从前沿领域获得新的灵感，孕育全新的思想。增强了公司员工个人素质及管理能力的提高。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菲林格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菲林格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菲林格尔　　公告编号：2021-008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在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立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时根据市场化定价原则，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费用相关事宜。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曹毅	2004 年 4 月	2002 年 1 月	2004 年 4 月	2014 年 1 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郑钢	1999 年 12 月	1999 年 1 月	199 年 12 月	2019 年 1 月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勇	2000 年 6 月	1996 年 9 月	1996 年 9 月	2019 年 1 月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曹毅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2020 年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8 年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郑钢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8 年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9 年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9 年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7 年-2018 年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19 年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19 年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19 年	浙江中厕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19 年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7 年-2018 年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	2021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0.00	拟 50.00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30.00	拟 30.00	---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

（二）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根据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情况的了解，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等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职业队伍，符合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服务的相关规定要求。（2）本次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情况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菲林格尔　　公告编号：2021-013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设立公司名称：菲林格尔科技家居（上海）有限公司（暂定，以当地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 拟投资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全资设立的子公司，具体经营范围及营业期限等尚需取得工商部门的审批，具有不确定性。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及战略规划，公司未来发展将分为地板、定制家居、新材料及泛家居三大业务板块，初步形成以上市公司为主体，多品类业务单元独立运营的协同组织。实现多品类专业运营、多品类共同发力，多品类起投并进。公司拟设立菲林格尔家居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暂定，以当地主管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全部以公司自有资金出资，公司持有子公司 100%的股权。

2、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菲林格尔家居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暂定，以当地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暂定，以当地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经营范围：家居新材料科技、节能环保科技、新能源科技、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家居用品的设计，生产实木地板、各种复合地板、人造板、地板、整体橱柜，家具，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上述同类产品、室内装饰用五金件、厨房家用电器、厨房手工具、烹调及民用电器加热设备、水暖管件、卫生设备及配件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货物运输（除危险化学品），互联网批发、互联网零售。【依法需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暂定，以当地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持有子公司 100%股权。

上述各项内容最终以当地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根据公司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未来公司将对地板、定制家居、新材料及泛家居板块实施独立运营，对各自的目标管理、研发战略、营销战略、精益制造、流程优化、绩效管理、组织发展等进行有效整合，初步形成以上市公司为主体、多品类业务单元独立运营的协同组织。实现多品类专业运营、多品类共同发力、多品类起投并进。通过组织内部能力的强化和外部市场需求的把握，有效满足市场客户群的消费期望，逐步推进品类经营专业化，实现公司集团化管理，提升品牌竞争力和品类竞争力。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全资设立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对外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全资设立的子公司，具体经营范围及营业期限等尚需取得工商部门的审批，具有不确定性。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菲林格尔　　公告编号：2021-014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1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 7001 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8 日

至 2021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 2021 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 2021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
9	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金融产品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上述议案具体内容公司将另行披露《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申茂仓储有限公司、上海多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刘敦银。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226	菲林格尔	2021/5/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上午 09:30—11:30，下午 13:00—17:00。

(二) 登记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 7001 号证券事务部。

(三) 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除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的，代理人除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外，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2、传真登记：传真登记时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传真须在 2021 年 5 月 17 日上午 09:30—11:30，下午 13:00—17:00 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将上述文件传真至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2、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 7001 号

联系人：孙振伟，王晓峰

联系电话：021-67192899；传真：021-67192415；

邮箱：zqswb@vohringer.com。

特此公告。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 2021 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 2021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9	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金融产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